

内 部 明 电

发往：见报头

签批
盖章

林金辉

序
号

等级： 明电 泉港卫医发明电〔2025〕78号 泉港机发

泉港区卫生健康局关于同意变更泉港区峰尾镇 峥嵘村卫生所主要负责人的批复

峰尾镇卫生院：

你辖区内的泉港区峰尾镇峥嵘村卫生所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提交关于变更主要负责人的申请材料已收悉。根据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》及《福建省医疗机构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同意泉港区峰尾镇峥嵘村卫生所变更主要负责人，核定如下：

原核准登记主要负责人：张恩海

申请变更后的主要负责人：刘学群

泉州市泉港区卫生健康局

2025年9月1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